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苏索普”）控股股东江苏索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普集团”）拟自 2024 年 2 月 19 日起 6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公司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含）。
- 本次增持价格不高于 9.91 元/股，索普集团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判断，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或未达到预期的风险。
- 索普集团承诺：增持不会在敏感期、窗口期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能增持的期间进行。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主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要求。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8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索普集团通知，索普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结合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拟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一）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索普（集团）有限公司。
- （二）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索普集团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866,998,052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即 1,167,842,884 股）的 74.24%。

- （三）索普集团在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二)本次增持股份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公司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9,000万元（含）。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价格不高于9.91元/股，索普集团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判断，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实施期限为自2024年2月19日起的6个月内，同时增持不会在敏感期、窗口期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能增持的期间进行。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若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增持主体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或未达到预期的风险。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12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主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要求。

(三)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十九日